**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公开招聘启事**

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成立于1982年5月28日，是国家级公益性科研机构，独立法人单位。下设党政办公室、科研教育办公室、医学史研究室、中医文献研究室、古籍数字化研究室、术语与工具书研究室、民族医药研究室、医药文物研究室、中医药文化研究室、民间传统医药研究室、中国医史博物馆、院史陈列馆和《中华医史杂志》编辑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中心、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国传统医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委员会办公室、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中医药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办公室、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药文化研究中心、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医古籍数字化研究中心、中国药学会药学史专业委员会、中国中医药信息研究会葛洪研究分会、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儒医研究委员会、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研究专业委员会、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医养结合专业委员会、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特色诊疗研究专业委员会及中国老年保健医学研究会中医养生保健分会挂靠本所。

建所以来，先后承担并完成国家各级课题170余项，出版著作600余部，发表论文2000余篇，获得各级奖励70余项，其中国家科技进步奖2项，打造了一支高水平的老、中、青结合研究团队。经过不懈地开拓发展，目前形成了以传统医史文献研究为基础，以中医名词术语规范化研究、中医医史文献创新研究数据平台建设、中医药传统知识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老官山汉墓出土医简及医药文物整理研究、古籍数字化研究等引领学科前沿的格局。

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是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史学、中医文献学、中医文化学重点学科建设单位，也是原卫生部指定的医史文献教育基地。1978年起开展研究生教育，是全国第一批博士、硕士授权点。目前，我所拥有博士研究生导师13名、硕士研究生导师17名。2002年起开始接收博士后进站开展研究。着眼于人类健康的需求，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在中医医史文献研究、中医药文化研究中负有特别重要的职责。

根据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业务发展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华医史杂志》编辑部编辑1名。

**一、招聘岗位（事业编）**

科研岗，《中华医史杂志》编辑部编辑。

**二、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思想品德端正，遵纪守法，无不良记录；

3、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协作、沟通能力，工作责任心强；

4、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履行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及其他资格条件。

**三、资格要求**

1、中医学专业，博士学位，具有博士后工作经历；

2、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3、具有北京市常住户口

4、科研成果突出，博士后在站期间动态考核结果等次均为优秀。

5、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等国家级课题负责人、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博士后国际交流派出计划、香江学者计划、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澳门青年学者计划、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中国中医科学院博士后“培优”计划其中之一或多项资助项目负责人。

6、近5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中医药科技期刊分级目录T1、T2期刊或核心期刊发表5篇文章（增刊、综述除外；须正式见刊；出版时间为2016年6月1日-2021年5月31日）。

7、具有医史文献专业研究经历或医学人文相关杂志编辑工作经验。

四、报名和资格审查

1、报名。申请人填写《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应聘登记表》（附件1，不能更改格式）并附送资格条件材料PDF版，发送到邮箱zgyswx@126.com，请按“岗位名称+姓名”的格式命名邮件标题。报名截止日期为7月14日。

2、资格审查。我单位将按照岗位要求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所有符合岗位要求的应聘人员均进入考核。

五、考核

主要考察应聘适应岗位要求的专业素质和实际工作能力。

六、体检、考察

根据考核结果排名，按岗位招聘名额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对象。

对体检合格的人员进行考察。考察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采取查阅档案、个人谈话等多种形式，全面考察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自律意识、能力素质、工作学习表现等。对报考资格条件弄虚作假的将取消聘用资格。因应聘人员放弃体检或考察、体检不合格或经考察不宜聘用等原因出现的空额，可从同一岗位考核人员中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次递补。递补人员需公示。

七、公示和聘用

根据考核、体检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在我单位网站（<http://www.zgyswxyjs.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签订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

八、纪律与监督

1、公开招聘工作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贯彻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单位纪检部门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2、公开招聘实行回避制度。凡与我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该单位负责人员的秘书或者人事、财务、纪律检查岗位，以及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我单位负责人员和招聘工作人员在办理人员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上述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也应当回避。

3、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公开招聘各项纪律规定，对违反招聘工作纪律规定的相关人员，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应聘人员，视情节轻重取消考核资格或聘用资格，已经聘用的，一经查实，解除聘用合同，予以清退。

九、其他注意事项

1、应聘人员应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招聘过程中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行为的，取消考核、聘用资格。

2、我单位将在官方网站http://www.zgyswxyjs.cn发布考核等相关信息，请应聘人员及时浏览关注。

3、招聘工作严格按照规定的要求和程序进行，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010-64089132。

4、从资格审查到招聘工作结束，应聘者应保持报名时所留电话联系畅通，因电话联系不畅造成无法通知应聘者本人的，后果自负。

5、工资和各项福利待遇按照国家以及我单位有关政策执行，不提供住宿。

**十、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10-64089108

邮 箱：zgyswx @126.com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南小街16号

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

2021年7月2日